



海南美蘭國際機場股份有限公司 HAINAN MEILAN INTERNATIONAL AIRPORT COMPANY LIMITED *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代號：357)

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中期業績公告

業績

海南美蘭國際機場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或「美蘭機場」)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布本公司及其子公司(「本集團」)已由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閱的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經審計的綜合財務報表，連同二零零四年度同期的經審計比較數字呈列如下。

綜合利潤表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二零零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四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航空性業務		128,828	137,043
非航空性業務		45,121	51,824
		<hr/>	<hr/>
	2	173,949	188,867
營業稅及征費		(6,049)	(7,510)
服務及商品銷售成本	3	(47,744)	(50,012)
		<hr/>	<hr/>

* 僅供識別

毛利		120,156	131,345
分銷成本	3	(1,688)	(1,153)
行政開支	3	(33,738)	(27,892)
其他收益		5	122
		<hr/>	<hr/>
經營盈利		84,735	102,422
利息收入		2,423	2,960
利息支出	4	–	(3,727)
		<hr/>	<hr/>
除稅前盈利		87,158	101,655
所得稅	5	(6,760)	(28)
		<hr/>	<hr/>
除稅後盈利		80,398	101,627
		<hr/> <hr/>	<hr/> <hr/>
代表：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盈利		80,890	101,630
少數股東權益		(492)	(3)
		<hr/>	<hr/>
		80,398	101,627
		<hr/> <hr/>	<hr/> <hr/>
		人民幣	人民幣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於本期每股應佔盈利	7		
— 基本		17分	21分
		<hr/>	<hr/>
— 攤薄		不適用	不適用
		<hr/>	<hr/>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股息	6	39,750	49,214
		<hr/> <hr/>	<hr/> <hr/>

資產負債表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零五年 六月三十日	二零零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五年 六月三十日	二零零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土地使用權	168,668	170,131	168,668	170,131
房屋、建築物 及設備	932,059	860,120	930,343	858,321
商譽	—	3,485	—	—
附屬公司投資	—	—	18,094	18,094
	<u>1,100,727</u>	<u>1,033,736</u>	<u>1,117,105</u>	<u>1,046,546</u>
流動資產				
存貨—成本	2,987	3,874	28	48
貿易應收款 —淨額	148,543	164,416	147,625	163,888
其他應收及 預付款	9,093	10,504	8,322	9,714
應收附屬公司 款項	—	—	5,447	15,478
應收關聯方款項	4,394	9,831	2,744	9,008
定期存款	102,467	101,614	102,467	101,614
現金及現金 等價物	336,670	379,976	327,303	354,994
	<u>604,154</u>	<u>670,215</u>	<u>593,936</u>	<u>654,744</u>
資產合計	<u><u>1,704,881</u></u>	<u><u>1,703,951</u></u>	<u><u>1,711,041</u></u>	<u><u>1,701,290</u></u>

權益及負債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應佔股本及儲備

股本	473,213	473,213	473,213	473,213
股本溢價	627,037	627,037	627,037	627,037
重估增值	36,481	36,481	36,481	36,481
盈餘公積	78,464	78,464	77,904	77,904
保留盈利				
— 擬派 股息	39,750	35,018	39,750	35,018
— 其他	253,130	211,990	260,814	215,892
	1,508,075	1,462,203	1,515,199	1,465,545
少數股東權益	536	1,028	—	—
股東權益合計	1,508,611	1,463,231	1,515,199	1,465,545

本集團

二零零五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本公司

二零零五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負債

非流動負債

借款—擔保	78,000	103,000	78,000	103,000
遞延所得稅負債	11,383	11,503	11,383	11,503
	89,383	114,503	89,383	114,503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				
應付款	53,942	101,212	40,511	90,757
應付附屬公司				
款項	–	–	13,003	5,485
應交所得稅	2,945	5	2,945	–
借款－擔保	50,000	25,000	50,000	25,000
	106,887	126,217	106,459	121,242
負債合計	196,270	240,720	195,842	235,745
權益及負債合計	1,704,881	1,703,951	1,711,041	1,701,290
流動資產淨額	497,267	543,998	487,477	533,502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1,597,994	1,577,734	1,604,582	1,580,048

附註：

1. 編制基準

本公司的綜合財務報表乃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制。於二零零五年，本集團採納一系列與其經營相關之新頒布／經修訂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該等準則從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起生效。採用該等新頒布／經修訂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對本集團的財務政策無重大影響。除房屋、建築物及設備按重估價值列賬外，本綜合財務報表以歷史成本為編制基準。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要求在編制財務報表的過程中運用估計。該準則也要求管理層在運用本公司的會計政策過程中運用其判斷。

2. 收入

收入分析(按類別)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二零零五年	二零零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航空性業務：		
旅客服務費	49,528	53,458
飛機起降及相關收費	21,687	22,674
機場費	44,289	46,698
地面服務收入	13,324	14,213
	<u>128,828</u>	<u>137,043</u>
非航空性業務：		
零售	7,131	10,970
特許服務收入	7,050	6,603
租金	8,808	9,285
旅游服務	10,384	13,595
廣告	4,269	4,144
停車場	2,840	2,633
其他	4,639	4,594
	<u>45,121</u>	<u>51,824</u>
總收入	<u><u>173,949</u></u>	<u><u>188,867</u></u>

3. 費用分類

包含在服務及商品銷售成本、分銷成本及行政開支的費用分析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二零零五年	二零零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服務及商品銷售成本	20,904	23,892
房屋、建築物及設備折舊費用	16,740	16,540
土地使用權攤銷	1,463	1,865
員工福利費用	16,231	14,157
商譽攤銷	—	187
商譽減值	3,650	—
其他稅項	2,505	2,535
審計費	1,064	821
諮詢費	1,911	3,156
經營性租賃支出—房屋建築物	255	255
處置房屋、建築物及設備損失	55	1
壞賬損失	35	—

4. 利息支出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二零零五年	二零零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銀行借款利息		
— 源於須於五年內全部償還的借款金額	3,439	3,320
— 源於無須於五年內全部償還的借款金額	288	407
	<u>3,727</u>	<u>3,727</u>
減：資本化利息	<u>(3,727)</u>	<u>—</u>
	<u>—</u>	<u>3,727</u>

5. 所得稅費用

由於本集團本期並無於香港產生應課稅盈利，故無香港利得稅撥備（二零零四年：無）。列示於損益表的稅項為中國企業所得稅。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二零零五年	二零零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當期所得稅		
— 香港境外	6,880	28
遞延所得稅	<u>(120)</u>	<u>—</u>
所得稅費用	<u>6,760</u>	<u>28</u>

綜合利潤表列示的所得稅費用不同於本集團稅前利潤按適用企業所得稅率直接計算而得的金額，調節項目列示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二零零五年	二零零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稅前利潤	87,158	101,655
按海南省適用的企業所得稅率計算的稅額	13,074	15,248
稅收減免期的影響	(6,732)	(16,642)
沒有確認的納稅損失	267	30
不可稅前抵扣的費用	151	1,392
所得稅費用	6,760	28

根據中國所得稅法，本集團中的企業須採用適用於中國企業的會計準則及財務規定編制的法定賬目所示的應課稅收入繳納稅率為15%的企業所得稅（二零零四年：15%）。

根據海南瓊山國稅局簽發的批准文件，本公司二零零零年至二零零四年免繳企業所得稅，二零零五年至二零零九年減半繳納所得稅。

6. 股息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二零零五年	二零零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擬派中期每股股息人民幣8.4分 (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 人民幣10.4分)	39,750	49,214

於二零零五年八月二十九日舉行的董事會會議，董事宣派二零零五年中期股息，每股人民幣8.4分。該等股息並未作為應付股息列示於所呈列的財務報表中，但將會作為二零零五年年度之利潤分配。

7. 每股盈利

— 每股基本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股東應佔利潤除以加權平均當年發行在外的普通股股數計算得出。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二零零五年	二零零四年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盈利 (人民幣千元)	<u>80,890</u>	<u>101,630</u>
加權平均發行在外的普通股股數 (千股)	<u>473,213</u>	<u>473,213</u>
每股基本盈利 (人民幣每股)	<u><u>17分</u></u>	<u><u>21分</u></u>

— 每股攤薄盈利

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及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因未發行攤薄普通股，無呈列每股攤薄盈利。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二零零五年上半年，受中國航空運輸市場調整的影響，海南美蘭國際機場交通流量出現通航以來首次下滑。美蘭國際機場繼續秉承「誠信、業績、創新」理念，積極採取開源節流措施，堅持以市場為導向，圍繞增收節支兩條主線，加強培育及開發航空市場，一方面積極完善國內航線布局，透過開放航權的機遇拓展國際航線工作，另一方面則加快內部管理流程再造，持續提升安全服務品質及節省成本。

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本集團總收入約人民幣173,949,000元，較去年同期下降7.9%，股東應佔盈利為人民幣80,890,000元，較去年同期下降20.4%。每股盈利為人民幣0.17元（去年同期：每股盈利人民幣0.21元）。

本集團上半年業務收入及股東應佔盈利下降的主要原因是由於各間航空公司為集中加強中心航線網絡建設，將資源集中投放於北京、上海及廣州三個全國性航空樞紐機場，因而減少對海南美蘭國際機場的運力投放，導致交通流量下降和飛機起降架次減少，股東應佔盈利下降的另一個重要原因是自二零零五年起，集團的企業所得稅優惠由免繳改為減半繳納。

業務回顧

1. 航空性業務

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累計旅客吞吐量為3,629,000人次，較去年同期減少5.8%；飛機起降35,254架次，較去年同期下降1.2%；貨郵行吞吐量完成52,328.8噸，較去年同期減少2.8%。

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實現航空收入人民幣128,828,000元，比去年同期下降6%，主要原因是運輸架次較去年同期下降5.2%。

交通流量下滑的主要原因及應對措施

交通流量較去年同期下滑的原因主要是中國民用航空總局（「民航總局」）加強管理航空公司的航線和航班管理，令各間航空公司集中加強中心航線網絡建設，並將資源集中投放於北京、上海及廣州三個全國性航空樞紐機場，導致各大航空公司減少對海口的運力投放，造成海南美蘭國際機場交通流量下滑。

為加強海南美蘭國際機場的競爭力，集團持續加強國內航線營銷力度，與各航空公司建立密切的合作關係，以吸引其開飛更多海口航班。此外，集團亦積極加強國際航線的拓展，爭取更多國外航空公司開飛海口航線，提高國際航線營運量及收入，與及協助國內航空公司向民航總局申請海口出發航線經營權，以拓展海南美蘭國際機場的發展空間。

國際航線開發情況

基於航權開放及中國民航業於上半年迅速發展的契機，本集團積極吸引國際航空公司開飛海口航線，加快與國際民航運作模式接軌，努力培育優秀國際空港品牌並且取得豐碩成果。

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共有十四家國際航空公司開飛海口航線。期內新增航班包括於二零零五年二月泰國PB航空公司開通每周三班往來海口至曼谷包機航班、三月馬來西亞亞洲航空公司開通吉隆坡往來海口的包機航班，並計劃於下半年開通曼谷往來海口及印度尼西亞往來海口的包機航線，以及五月新加坡勝安航空公司開始執行新加坡至海口包機航線。於七月中旬，香港中富航空公司亦開通每天往返香港和海口的定期航班，逐步證明集團穩步完善國際航線的能力。

本集團亦積極尋求開拓新航線。本集團已於三月份前往馬來西亞吉隆坡參加亞洲新航線會議，並與多家國際航空公司建立廣泛的合作意向，多家國際航空公司對開飛海南航線表示濃厚興趣。另外，本集團亦於六月份前往日本，與日本航空及全日空等日本航空公司商談開通航線事宜，並達成初步合作意向。

此外，馬來西亞航空公司代表已於六月抵達海南美蘭國際機場進行考察，就開飛航線進行前期調研，而俄羅斯和一些東南亞地區的國際航空公司亦正就開通海口航線進行調研。與此同時，本集團繼續加強與國內航空公司的聯絡，商討利用延伸航權（利用海口作為中轉站前往東南亞地區）的可行性，其中山東航空公司已對開通濟南經海口往來曼谷和濟南以及經海口往來吉隆坡航線進行研討。

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海南美蘭國際機場的國際航班起降529架次，比去年同期增長86.3%，國際航班客運量46,805人次，較去年同期增長77.3%，國際航班的貨運量153.1噸，比去年同期增長400.3%。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海南美蘭國際機場已經開通五條定期國際航線以及一條非固定執行的國際航線。

航站樓及站坪續建工程

海南美蘭國際機場二期擴建工程航站樓及站坪續建主體工程已經竣工，並已完成外牆立面裝修、旅客登機橋安裝調試、樓內電扶梯安裝，目前室內精裝修，弱電、空調、電氣及排水等配套系統亦已進入安裝尾段及測試階段；站坪主體工程全部完成並順利通過驗收，目前正在進行尾段道面畫線、電纜鋪設和服務車道瀝青路面施工。目前，航站樓及站坪擴建項目實際已進入工程尾段和驗收準備階段，預計今年年內完成工程竣工驗收與民航總局行業驗收後，即可獲得民航總局通航許可證而正式啟用。海南美蘭國際機場本次續建將為本集團擴充經營規模，提高服務能力及為未來發展奠定基礎。

2. 非航空性業務

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非航空性業務收入為人民幣45,121,000元，比上年同期減少12.9%。主要原因是集團旅游運輸收入較上年同期減少了23.6%，另外公司零售業收入由於將商場交由美國豐迪零售商（「DFS」）經營，因此零售收入較上年減少35%。

本集團加快了非航空業務現有管理方式的轉變，已與國際知名的Select Service Partner（「SSP」香港精選）餐飲公司和DFS零售商確立密切的合作關係，建立合作雙贏的商業運作機制。DFS公司已經完成部分室內裝修，並於五月份順利投入運營。

- 本集團廣告公司上半年收入達人民幣4,269,000元，較去年同期增長3%。
- 本集團旅游公司上半年累計實現收入人民幣10,384,000元，較去年同期下降23.6%；主要原因是客流量減少及自助游游客的增加。
- 本集團停車場上半年累計實現收入人民幣2,840,000元，較去年同期增長7.8%。

- 本集團特許權費收入及租金完成收入人民幣15,858,000元，較去年同期基本持平。DFS公司3月15日方正式進場，截至6月底只有2個半月的時間。該段時期處於商店的逐一交接，重新裝潢階段。DFS向機場繳納的特許經營權費主要是根據店面開業的情況制定的月度保底費率和每月客流量（國內出港旅客）情況的乘積來決定的。隨著店面的開業及公司客流量的增長，公司收取DFS的特許權費將提高。

3. 全力打造服務品牌，做好重大活動保障工作

海南美蘭國際機場繼奪得「旅客話民航活動三連冠」的目標後，二零零五年上半年本集團以此為新起點、新契機，積極實施「顧客滿意工程」，主動適應顧客服務需求從單一化向完全個性化的轉變，不斷深化服務理念，創新服務內容，提高服務標準，努力創建獨具特色的美蘭機場優質服務品牌。

本集團亦於上半年優質高效地完成了博鰲亞洲論壇年會、海南省全國人民代表大會和全國人民政協代表赴京參會等重大活動配套的保障工作，還順利完成了春節和「五一」黃金周的服務保障工作，受到了各方的充分肯定和高度贊譽。

4. 國際衛生機場的創建工作

二零零五年上半年，除創建旅客服務品牌外，本集團還從提高企業競爭力，實現可持續發展的戰略，繼續全力開展國際衛生機場創建工作。二零零五年五月一日，海南美蘭國際機場順利通過世界衛生組織的考核驗收，自此，海南美蘭國際機場成為中國繼深圳寶安國際機場、北京首都國際機場、上海浦東國際機場之後第四家國際衛生機場。

財務回顧

1) 流動資金及資金來源

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集團流動資產為人民幣604,154,000元，本集團的流動資產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為人民幣336,670,000元，定期存款102,467,000元，應收帳款淨額人民幣148,543,000元，存貨淨額人民幣2,987,000元，其他應收款及預付款人民幣9,093,000元，及應收關聯方款項人民幣4,394,000元。

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集團流動負債為人民幣106,887,000元，包括即將支付原國家開發銀行長期貸款一年內到期的貸款餘額人民幣50,000,000元，貿易及應付款人民幣53,942,000元及應交所得稅人民幣2,945,000元。

2) 經營成本

二零零五年上半年服務及貨物銷售成本為人民幣47,744,000元，較上年同期下降4.5%，原因主要是由於免稅品銷售收入及旅游運輸收入減少，相應的成本較上年同期分別減少32%及21%。

二零零五年上半年集團管理費用為人民幣33,738,000元，較上年同期增長21%，原因主要是根據新的國際會計報告準則對淨商譽計提全額準備，人民幣3,485,000元。

3) 資產負債率

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集團的流動資產總額為人民幣604,154,000元，資產總額為人民幣1,704,881,000元，流動負債總額為人民幣106,887,000元，負債總額為人民幣196,270,000元；集團資產負債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為11.5%，較上年年末下降2.63%，主要是因為本集團貿易及其他應付款較上年減少47,270,000元，下降46.7%。

4) 集團資產之抵押

本集團從國家開發銀行借入的人民幣128,000,000元長期借款由本公司的經營收入作擔保。

5) 集團資本結構

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公司的總股本為人民幣473,213,000元。擬派發中期股息人民幣39,750,000元。

6) 所持的重大投資及其表現和前景

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及本公司未有任何重大投資。

7) 收購及出售

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及本公司無購買、出售或贖回股份。

8) 委托存款及逾期定期存款

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及本公司未有委托存款及逾期定期存款。

9) 或然負債

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及本公司未有或然負債。

10) 外匯風險

除購買某些設備、商品及材料及支付諮詢費使用美元外，本集團的業務主要以人民幣進行結算。H股股東的股利分配以人民幣公布，以港幣支付。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除約人民幣3,639,000元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港元和美元計價外，本集團的其它資產及負債均以人民幣計價。董事相信，本集團的業務並無承受任何重大外匯風險，七月份人民幣匯率升值亦未對本集團構成重大影響。

11) 與南方航空、海南航空及海航集團關聯交易收入與費用確認

截至本報告發表之日，本集團與集團發起人股東（但現已不是本集團股東）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南方航空」）商討新的候機樓商業租賃協議。本集團董事認為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應在南方航空同意付款的範圍內確認相關候機樓商業租賃收入3,081,000元。

本集團與本集團之主要股東海南航空股份有限公司（「海南航空」）訂立的物業租賃合同未獲於二零零五年五月十七日至十八日召開的特別股東大會的批准，本集團已與海南航空協商新的交易合同並著手申報、公告及尋求獨立股東批准（如適用）。本集團董事認為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應在海南航空同意付款的範圍內確認相關候機樓商業租賃收入3,350,000元，貨運中心承包費3,000,000元。

本集團與本集團之主要股東海航集團有限公司（「海航集團」）訂立的後勤綜合服務協議及年度交易限額未獲於二零零五年五月十七日至十八日召開的股東大會的批准，本集團已與海航集團協商新的交易協議及年度交易限額並著手申報、公告及尋求獨立股東批准。本集團董事認為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應向海航集團支付的費用5,362,000元。

無其它重大變更

除本中期業績報告所述，其它在上市規則附錄十六32條所列並已於二零零四年年度報告披露的信息無重大變更。

下半年展望

二零零五年下半年，本集團將繼續加強開發主營業務，適時調整營銷策略，並努力與國際航空公司建立更為廣泛及暢通的聯絡渠道，吸引更多航空公司開飛海南航線；繼續強化預算管理及成本控制；深入開展安全生產專項整治活動，建立健全安全規章，改善設備技術去提高安全水平。本集團還將利用發行H股籌集的資金，逐步落實本集團既定計劃及實行以業務發展增長為目標的策略，不斷提升公司價值和股東回報。

中期股息

董事會決議就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向每位於二零零五年九月十六日（星期五）在冊之股東派發中期股息每股人民幣0.084元。根據本公司章程之規定，派發於內資股股東的股息以人民幣支付，派發於H股股東的股息，以人民幣計價和宣布，以港幣支付。兌換率應以宣派股息分派當日前五個工作日中國人民銀行所發布的港幣兌人民幣的平均收市價折算。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本公司將由二零零五年九月十九日（星期一）至二零零五年九月二十三日（星期五），首尾兩天包括在內，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獲派付宣派的中期股息，所有轉讓文件連同有關股票必須於二零零五年九月十六日（星期五）下午四時前交回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室本公司的H股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預期中期股息將於二零零五年十月二十一日（星期五）或之前派發給於二零零五年九月十六日（星期五）已經登記在股東名冊上的股東。

重大訴訟或仲裁

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期間，公司無重大訴訟或仲裁。

其它事項

董事變動

本公司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期間未發生任何董事職位變動。

僱員及薪酬政策

本集團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的員工人數為643人，與年初人數714人相比減少71人，其中大部分均為免稅品公司由於減少國內候機廳的經營而辭退了銷售人員而致。本集團根據僱員工作表現、資歷及當時的行業慣例給予僱員報酬，而酬金政策及組合會定期檢討。根據僱員的工作表現評估，僱員或會獲發花紅及獎金。這些都是對個人表現的獎勵。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本集團員工成本總額佔營業總額約9.3%，員工成本較去年增加14.6%，主要是增加對員工的福利性支出以及提高員工的職別待遇。

董事、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的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以下簡稱《證券條例》）第352條而存放之本公司登記冊記錄，本公司董事、監事、主要行政人員概無在本公司或其相關法團（定義見《證券條例》第XV部所指的相關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任何權益或淡倉。本公司亦無授予任何董事、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或其配偶或十八歲以下子女認購本公司股份的權利。

股本結構

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已發行之總股本為473,213,000股，其中：

	股數	佔已發行 總股份比例
內資股	246,300,000	52%
H股	226,913,000	48%
總數	473,213,000	100%

權益披露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所存放於海南美蘭國際機場之登記冊記錄，以下人士（董事及公司行政總裁除外）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分別持有如下股份權益及相關股份的好倉及淡倉。

股份好倉

內資股

股東名稱	身份	股份類別	普通股數目	佔已發行內資股 百分比(%) / 佔已發行股本 百分比(%)
海口美蘭國際機場 有限責任公司 (附註1)	實益擁有人	企業	237,500,000	96.43/50.20

H股

股東名稱	身份	股份類別	普通股數目 (附註3)	佔已發行H股 百分比(%)	最新披露日期 (日/月/年)
Copenhagen Airport A/S (附註2)	實益擁有人	企業	94,643,000	41.71 (L)	30/06/2005
Morgan Stanley	實益擁有人	企業	15,715,000 (L) 1,046,000 (S) 0 (P)	6.93 (L) 0.46 (S) 0.00 (P)	27/06/2005
Allianz Aktiengesellschaft	實益擁有人	企業	15,484,000 (L)	6.82 (L)	10/06/2005

附註：

1. 海口美蘭機場有限責任公司在中國境內成立，是本公司的控股股東。
2. Copenhagen Airport A/S由丹麥政府及其它丹麥境內、外私人及機構投資者擁有，其股份在哥本哈根證交所上市。
3. L表示好倉，S表示淡倉，P表示可供借出的股份。

相關股份好倉

根據登記冊所記錄，其它人士及主要股東並無持有本公司股本衍生工具的相關股份的好倉。

股份淡倉

根據登記冊所記錄，其它人士及主要股東並無持有本公司股份的淡倉。

相關股份淡倉

根據登記冊所記錄，其它人士及主要股東並無持有本公司股本衍生工具的相關股份的淡倉。

除上述所披露者外，就本公司董事所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存置的登記冊所記錄，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概無任何其它人士擁有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之權益或淡倉。

發售H股所得款項之用途

截止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發售H股所得款項運用情況如下：

- 自母公司購置二期擴建建設用地土地使用權，累計約人民幣94,380,000元；
- 用於美蘭機場停機坪及航站樓區擴建，累計約人民幣50,070,000元；
- 用於國際客貨聯檢大樓的建設，累計約人民幣15,500,000元；
- 用於航站樓二期擴建工程建設，累計約人民幣240,740,000元；

餘款已存放於中國資信良好的商業銀行。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本公司及各附屬公司於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均沒有購入、出售、贖回或注銷任何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已聯同管理層檢討本集團所採納之會計準則及慣例，並就核數、內部監控、財務申報及持續關聯交易豁免申報等事宜（包括審閱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經審核中期賬目）進行磋商。

關於遵守《上市規則》第3.10(1)、3.10(2)條及3.21條的詳情

截止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董事會包括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遵守了《上市規則》第3.10(1)的要求；截止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其中包括一名具備會計專業資格且具有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資格的人員。

遵守《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本公司所有董事均未知悉任何資料足以合理顯示本公司現時或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的任何時間未有遵守《證券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列的《企業管治常規守則》的守則規定。

遵守《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由於本公司大部分董事為中國大陸人士，其買賣H股受到中國法律的限制。因此，本公司目前尚未採納一套不低於《標準守則》所規定的行為守則；本中期報告涵蓋的會計期間，本公司董事未有任何未遵守《標準守則》之行為。

承董事會命
陳文理
董事長

中國海南省

二零零五年八月二十九日

於本公佈日起，本公司董事會由以下人士組成：

執行董事：

王貞、黃秋、*Kristian Bjorneboe*

非執行董事：

陳文理、張漢安、*Kjeld Binger*

獨立非執行董事：

徐柏齡、謝莊、馮征